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 公會資訊

☒ 規定法令資訊

☐ 新聞資訊

☐ 其他

附件：

網址：

編號：1150902003

發布單位：勞動部

發布日期：115/8/31

「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申請書表，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以勞動發事字第1150512614G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請查照並轉知所屬知照。



資料來源：

第 1 頁，共 19 頁

電話 06-3110200

傳真:06-3110208

電子信箱 service@tnesia.org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 動 部 函

地址：100413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39號10樓

承辦人：王姿云

電話：02-23801754

電子信箱：11331452@wda.gov.tw

71069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202之30號15樓

受文者：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事字第1150512614H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s://mdocex.wda.gov.tw/>)以文號：1154606795H及認證碼：FC1D96CB3C下載附件檔案

主旨：「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申請書表，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以勞動發事字第1150512614G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請查照並轉知所屬知照。

說明：相關申請書表更新並置於本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https://www.wda.gov.tw/>)，請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宜蘭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臺中市就業服務處、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中華民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農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就業服務人員職業工會、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專業人員協會、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

副本：勞動部秘書處電話服務中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均含附件)



部長洪申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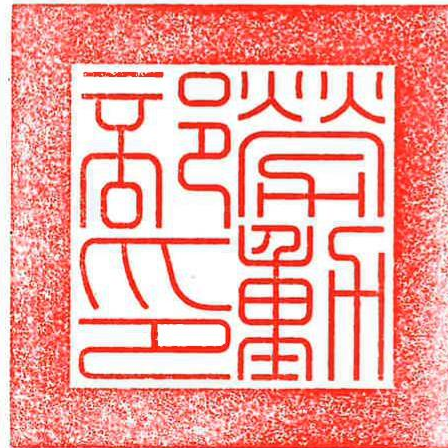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事字第1150512614G號



修正「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申請書表，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生效。

附修正「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申請書表

部長洪申翰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勞動力發展署署長決行

第1頁 共1頁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相關申請書表修正對照表			
序號	業別	申請書表名稱	修正說明
1	產業類	DSAF-001-e旅宿服務工作聘僱許可申請書-直聘	調整條件資格，並配合法規酌予文字修正
2	產業類	DSAF-001-g調薪資格申請旅宿服務工作及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聘僱許可申請書-直聘	調整條件資格，並配合法規酌予文字修正
3	產業類	SAF-001-e旅宿服務工作聘僱許可申請書	調整條件資格，並配合法規酌予文字修正
4	產業類	SAF-001-g調薪資格申請旅宿服務工作及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聘僱許可申請書	調整條件資格，並配合法規酌予文字修正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S0 旅宿服務工作及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 ☐ 旅宿服務工作(自然人)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自然人) ☐ 旅宿服務工作(法人)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 ☐ 21 聘僱許可(國內) ☐ 21 聘僱許可(國外) ☐ 22 展延聘僱許可
--	---

雇主單位名稱/觀光旅館/旅館/民宿登記證名稱			
發證機關	觀光旅館營業執照、旅館業或民宿登記證編號	勞保證號	
觀光旅館/旅館/民宿/外國人工作地址			
雇主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旅宿服務工作)		起日	迄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 元或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 有： ☐ 無
性別	☐ 男(M) ☐ 女(F) ☐ 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則免填)		年 月 日	
外國人工作資格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應檢附)。 ☐ 符合訓練課程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 ☐ 取得我國大專校院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1年薪資扣繳憑單或稅務機關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旅宿服務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觀光旅館營業執照影本 ☐ 旅館業登記證影本 ☐ 民宿登記證影本 ☐ 自然人雇主或法人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 交通部航港局(或商港法所定之指定機關)核發之營業許可證影本 ☐ 公司(或商業)登記影本 ☐ 單位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聘僱外國人資料	
外國人語文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境外引進外國人須勾選檢附)：			
☐ 華語「基礎級A2」口語或聽力能力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經勾選下列資格之一並檢附文件者，同意切結受聘僱外國人應自聘僱日起三年內通過華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通過教育部華語文能力測驗之口語或聽力，或英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取得國內外大專校院學士以上學位，且所持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包括英語。 ☐ 申請日前三年內曾來臺於旅宿服務業實習六個月以上，經實習單位認可者。(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七、十)			
外國人技術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 旅宿服務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八、十一)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DSAF-001-e

1150831 版

資料來源：

第 6 頁，共 19 頁

電話 06-3110200

傳真:06-3110208

電子信箱 service@tnesia.org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取件地址：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39號10樓服務櫃檯)或☐郵寄(☐自然人業者戶籍地址 ☐法人業者登記地址 ☐外國人工作地址☐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單位圖記)負責人：(簽章)
 行動電話：(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市內電話：(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以上3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行動電話或電子郵件或市內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資訊，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2年後，雇主並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	------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Surat bukti bahwa majikan dan pekerja yang telah sepakat untuk mempekerjakan warga negara asing dalam pekerjaan teknis asing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 (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ú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 (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หนังสือรับรอง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ในงานเทคนิค โดยเป็นการตกลงร่วมกันของ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DSAF-001-e

1150831 版

資料來源：

第 7 頁，共 19 頁

電話 06-3110200

傳真:06-3110208

電子信箱 service@tnesia.org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ทำเอกส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雇 主 直 接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 S0 旅宿服務工作及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本國勞工調薪(自然人)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本國勞工調薪(法人) ☐ 旅宿服務工作-本國勞工調薪(自然人) ☐ 旅宿服務工作-本國勞工調薪(法人)	申請項目： ☐ 11 欲自境外引進之雇主資格認定 ☐ 21 聘僱許可(國外) ☐ 22 聘僱許可(國內展延)
---	--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勞保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公司名稱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工作地址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 雇主資格認定	求才證明書編號(辦理聘僱免檢附)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辦理聘僱免檢附)							
申請技術服務工作雇主資格認定函人數													
申請名額(分拆函名額,請逐一分別,可自行製表檢附)													
合 計													
☐ 聘僱許可	技術服務工作雇主資格認定函文號(聘僱外國人必填)						第 號						
	已核發技術服務工作雇主資格認定函人數				人		本件申請聘僱許可人數				人		
外國人工作資格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應檢附}。 ☐ 符合訓練課程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 ☐ 下列學歷資格之一： ☐ 畢業僑外生。 ☐ 取得大專校院副學士以上學位之證明文件。(所附文件應檢附中文譯本,並經駐外館驗證) ☐ 取得高級中等以上學位證明文件,並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有2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所附文件應檢附中文譯本,並經駐外館驗證) ☐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1年薪資扣繳憑單或稅務機關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旅宿服務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觀光旅館業營業執照影本 ☐ 旅館業登記證影本 ☐ 自然人雇主或法人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交通部航港局(或商港法所定之指定機關)核發之營業許可證影本 ☐ 公司(或商業)登記影本 ☐ 單位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聘僱外國人資料													
外國人語文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境外引進外國人須勾選檢附)： ☐ 華語「基礎級A2」口語或聽力能力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經勾選下列資格之一並檢附文件者,同意切結受聘僱外國人應自聘僱日起三年內通過華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通過教育部華語文能力測驗之口語或聽力,或英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取得國內外大專校院學士以上學位,且所持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包括英語。 ☐ 申請日前三年內曾來臺於旅宿服務業實習六個月以上,經實習單位認可者。(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七、十) 外國人技術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 旅宿服務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八、十一)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請於送件系統線上逐一登打名冊)： ☐ 檢附本國人加薪名冊(雇主資格認定應檢附) ☐ 檢附外國人名冊(辦理聘僱應檢附,並依序檢附外國人資格證明文件)													

DSAF-001-g

1150831 版

資料來源：

第 9 頁,共 19 頁

電話 06-3110200

傳真:06-3110208

電子信箱 service@tnesia.org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本申請案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取件地址：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39號10樓服務櫃檯)
或☐郵寄(☐公司地址 ☐工廠地址☐其他地址：_____)，以上請擇一勾選。

聲明書：本申請案由雇主本人自行提出申請，並無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_____ (單位圖記) 負責人：_____ (簽章)

行動電話：_____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_____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市內電話：_____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以上3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行動電話或電子郵件或市內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資訊，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以無營運事實廠場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2年後，雇主並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	------

雇主切結為以下所聘僱本國勞工每月加薪至少新台幣2,000元以上，並依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39條第1項調高勞工保險或勞工職業災害保險之月投保薪資等級，並切結所送全時工作本國勞工名冊不含勞動基準法第64條所稱之技術生、養成工、見習生及其他與技術生性質相類之人。(名冊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序號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1		
2		
3		
4		
5		

雇主名稱：_____ (單位圖記) 負責人：_____ (簽章)

聘僱外國人名冊與切結(名冊及確認事項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並請加蓋雇主單位圖記及負責人簽章)

序 號	姓名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出生 日期 (西元)	性別 ☐ 男(M) ☐ 女(F) ☐ 其他(O)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聘僱起 始日	每月經常 性薪資為 _____元
1										
2										
3										
4										
5										

雇主名稱：_____ (單位圖記) 負責人：_____ (簽章)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Surat bukti bahwa majikan dan pekerja yang telah sepakat untuk mempekerjakan warga negara asing dalam pekerjaan teknis asing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_____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ú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หนังสือรับรองการทำ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ในงานเทคนิค โดยเป็นการตกลงร่วมกันของ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ทำเอกส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S0 旅宿服務工作及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 ☐ 旅宿服務工作(自然人)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自然人) ☐ 旅宿服務工作(法人)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法人)	申請項目： ☐ 21 聘僱許可(國內) ☐ 21 聘僱許可(國外) ☐ 22 展延聘僱許可
--	---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觀光旅館/旅館/民宿登記證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勞保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 然 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 人	公司名稱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觀光旅館/旅館/民宿/外國人工作地址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受委託經營管理之效期(旅宿服務工作)		起日		迄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外國人姓名	英文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		元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 有： ☐ 無	
性別	☐ 男(M) ☐ 女(F) ☐ 其他(O)		出生日期(西元)	年 月 日	
聘僱起始日(展延聘僱許可案則免填，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六)		年 月 日			
外國人工作資格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應檢附)。 ☐ 符合訓練課程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 ☐ 取得我國大專校院副學士以上學位之外國留學生、僑生或其他華裔學生之證明文件。(符合前開資格之僑外生者需檢附，申請展延聘僱許可免勾選) ☐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1年薪資扣繳憑單或稅務機關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旅宿服務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觀光旅館營業執照影本 ☐ 旅館登記證影本 ☐ 民宿登記證影本 ☐ 自然人雇主或法人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交通部航港局(或商港法所定之指定機關)核發之營業許可證影本 ☐ 公司(或商業)登記影本 ☐ 單位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聘僱外國人資料					
外國人語文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境外引進外國人須勾選檢附)： ☐ 華語「基礎級A2」口語或聽力能力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經勾選下列資格之一並檢附文件者，同意切結受聘僱外國人應自聘僱日起三年內通過華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通過教育部華語文能力測驗之口語或聽力，或英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取得國內外大專校院學士以上學位，且所持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包括英語。 ☐ 申請日前三年內曾來臺於旅宿服務業實習六個月以上，經實習單位認可者。(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七、十)					
外國人技術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 旅宿服務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八、十一)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負責人： (簽章)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以上3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行動電話或電子郵件或市內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資訊，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2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1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	------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Surat bukti bahwa majikan dan pekerja yang telah sepakat untuk mempekerjakan warga negara asing dalam pekerjaan teknis asing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ứ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หนังสือรับรอง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ในงานเทคนิค โดยเป็นการตกลงร่วมกันของ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ทำเอกส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SAF-001-e

1150831 版

資料來源：

第 13 頁，共 19 頁

電話 06-3110200

傳真:06-3110208

電子信箱 service@tnesia.org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签章：

外國人签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S0 旅宿服務工作及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本國勞工調薪(自然人)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本國勞工調薪(法人) ☐ 旅宿服務工作-本國勞工調薪(自然人) ☐ 旅宿服務工作-本國勞工調薪(法人)	申請項目： ☐ 11 欲自境外引進之雇主資格認定 ☐ 21 聘僱許可(國外) ☐ 22 聘僱許可(國內展延)
---	--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勞保證號		
	雇主基本資料	自然人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法人	公司名稱		
			公司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外國人工作地址				
	審查費收據(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 雇主資格認定	求才證明書編號(辦理聘僱免檢附)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辦理聘僱免檢附)	
申請技術服務工作雇主資格認定函人數					
申請名額(分拆函名額，請逐一分列，可自行製表檢附)					
合 計					
☐ 聘僱許可	技術服務工作雇主資格認定函文號(聘僱外國人必填)		第 號		
	已核發技術服務工作雇主資格認定函人數	人	本件申請聘僱許可人數	人	
外國人工作資格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受聘僱外國人護照影本。 ☐ 指定醫院核發之3個月內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申請聘僱許可(國內)應檢附}。 ☐ 符合訓練課程技術條件資格之證明文件。 ☐ 下列學歷資格之一： ☐ 畢業僑外生。 ☐ 取得大專校院副學士以上學位之證明文件。(所附文件應檢附中文譯本，並經駐外館驗證) ☐ 取得高級中等以上學位證明文件，並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有2年以上相關工作經驗(所附文件應檢附中文譯本，並經駐外館驗證) ☐ 受聘僱外國人上年度或最近1年薪資扣繳憑單或稅務機關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影本。(申請展延聘僱許可應檢附) 旅宿服務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觀光旅館營業執照影本 ☐ 旅館業登記證影本 ☐ 自然人雇主或法人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之雇主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 ☐ 交通部航港局(或商港法所定之指定機關)核發之營業許可證影本 ☐ 公司(或商業)登記影本 ☐ 單位負責人身分證或護照影本聘僱外國人資料					
外國人語文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境外引進外國人須勾選檢附)： ☐ 華語「基礎級A2」口語或聽力能力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經勾選下列資格之一並檢附文件者，同意切結受聘僱外國人應自聘僱日起三年內通過華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通過教育部華語文能力測驗之口語或聽力，或英語口語或聽力能力「基礎級A2」以上語言能力檢定。 ☐ 取得國內外大專校院學士以上學位，且所持護照國籍之官方語言包括英語。 ☐ 申請日前三年內曾來臺於旅宿服務業實習六個月以上，經實習單位認可者。(填表說明注意事項七、十)					
外國人技術資格請依實際情況擇一勾選及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 ☐ 旅宿服務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 商港碼頭貨物裝卸集散工作符合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10條及本部公告之技術條件者。 (填表說明注意事項八、十一)					
請依實際情況勾選及檢附下列文件(請於送件系統線上逐一登打名冊)： ☐ 檢附本國人加薪名冊(雇主資格認定應檢附) ☐ 檢附外國人名冊(辦理聘僱應檢附，並依序檢附外國人資格證明文件)					

SAF-001-g

1150831 版

資料來源：

第 15 頁，共 19 頁

電話 06-3110200

傳真:06-3110208

電子信箱 service@tnesia.org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本申請案 ☐ 無 或 ☐ 有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 親自取件 或 ☐ 郵寄(☐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或法人業者登記地址：)，

(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以上3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行動電話或電子郵件或市內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資訊，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以無營運事實廠場參加勞工保險等方式申請聘僱移工，經查獲後，除不予核發及廢止雇主許可，並予管制雇主後續申請案件2年、私立就業服務機構1年以下停業處分外，雇主或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並處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鍰；並移送相關權責單位依法續處。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章：	收文號：
------	------

雇主切結為以下所聘僱本國勞工每月加薪至少新台幣2,000元以上，並依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第39條第1項調高勞工保險或勞工職業災害保險之月投保薪資等級，並切結所送全時工作本國勞工名冊不含勞動基準法第64條所稱之技術生、養成工、見習生及其他與技術生性質相類之人。(名冊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

序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1		
2		
3		
4		
5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聘僱外國人名冊與切結(名冊及確認事項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造冊檢附，並請加蓋雇主單位圖記及負責人簽章)

序號	姓名	國籍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	出生日期(西元)	性別 ☐ 男(M) ☐ 女(F) ☐ 其他(O)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聘僱起始日	每月經常性薪資為 _____元
1										
2										
3										
4										
5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確認事項：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英）

Employer and employee's mutual agreement certificate for skilled work. It is required filling by the employer who applies for skilled work.

本單位與外國人（護照號碼：_____）

Employer and foreign worker passport number: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The agreement for renewal of employment will be effective from the date of hiri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Employer's Signature:

Foreign Worker's Signature: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印）

Surat bukti bahwa majikan dan pekerja yang telah sepakat untuk mempekerjakan warga negara asing dalam pekerjaan teknis asing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Majikan dan Tenaga Kerja No Paspor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Kesepakatan lanjut kontrak kerja dimulai dari Tanggal yang disepakati diajukan oleh majikan.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Majikan Tanda tangan /stempel: _____ tanda tangan dan cap jempol tenaga kerja: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越）

Chúng nhận Chủ thuê và Lao động đôi bên đồng ý thuê dụ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làm việc có kỹ năng: Chủ thuê đăng ký giấy phép sử dụng lao động sản xuất có kỹ năng cần điền

本單位與外國人_____（護照號碼：_____）

Chủ thuê cùng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Số hộ chiếu :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Đôi bên thỏa thuận đồng ý tiếp tục tuyển dụng bắt đầu từ ngày dự định thuê dụng.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Chủ thuê Ký tên, đóng dấu:

Lao động nước ngoài Ký tên, lăn dấu tay:

勞雇雙方已合意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外國技術工作之聘僱證明：

雇主申請外國技術工作聘僱需填寫（中泰）

หนังสือรับรองการจ้างงาน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ในงานเทคนิค โดยเป็นการตกลงร่วมกันของ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กรณีนายจ้างทำเอกส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ด้านเทคนิคต้องกรอกข้อมูล

นายจ้างและลูกจ้าง

หมายเลขหนังสือเดินทาง

協議自聘僱起始日起由本單位聘僱。

หนังสือตกลงต่อสัญญาจ้างหลังจากวันที่ครบกำหนด ในการเริ่มการจ้างแรงงานโดยมีสถาบันเป็นผู้ต่อสัญญา

雇主簽章：

外國人簽章：

นายจ้างลงนามและประทับตรา:

แรงงานต่างชาติลงนาม: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函

地址：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
4樓

承辦人：廖小姐

電話：02-89956190

電子信箱：mcliao@wda.gov.tw

710029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202之30號

受文者：台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
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50512063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部不予認可越南人力仲介公司 HUNG VUONG
INTERNATIONAL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HAVIMEC GROUP)
(機構代號H-78) 辦理仲介其本國勞工至我國從事就業服務
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0款規定之工作之公告影本1份，
請查照。



正本：駐臺北越南經濟文化辦事處(勞工管理組)、駐越南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中華民國
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
合會、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就
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
公會、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外交部領事事務
局

副本：

部長洪申翰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勞動力發展署署長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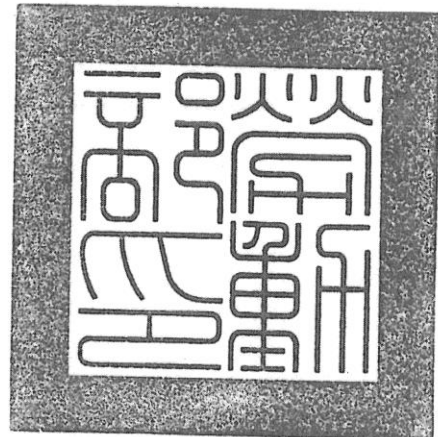
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會 訊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50512063A號



主 旨：不予認可越南人力仲介公司 HUNG VUONG INTERNATIONAL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HAVIMEC GROUP) (機構代號H-78) 辦理仲介其本國勞工至我國從事就業服務法第46條第1項第8款至第10款規定之工作。

依據：我國「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下稱本辦法) 第31條第1第14款規定。

公告事項：

- 一、依本辦法第31條第1項第14款規定，外國人力仲介公司經其本國曾受與就業服務業務有關之處分者，中央主管機關得不予認可、廢止或撤銷其認可。
- 二、本案旨揭公司有本辦法第31條第1項第14款規定之情事，爰依上開規定不予認可。

部長洪申翰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勞動力發展署署長執行

第1頁 共1頁